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向[編纂]作出之承諾

本公司的承諾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向聯交所作出之承諾

本公司的承諾

[編纂]

控股股東的承諾

[編纂]

[編纂]

[編纂]

佣金及開支

[編纂] 將會（而 [編纂] 預期會）按彼等所 [編纂] 應付總 [編纂] 的 [編纂] 收取佣金，並以此支付分 [編纂] 佣金。[編纂] 佣金估計約為 [編纂]。

假設 [編纂] 為 [編纂]，有關 [編纂] 之 [編纂] 佣金、文件編撰及諮詢費、[編纂] 開支、聯交所交易費、證監會交易徵費、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以及印刷和其他費用估計合共約為 [編纂]，由本公司支付。

[編纂] 所持本公司權益

[編纂] 與其他 [編纂] 將收取 [編纂] 佣金。該等 [編纂] 佣金及費用的詳情載於本節中「[編纂] 安排及開支－佣金及開支」分節。

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.19條委任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，任期由 [編纂] 起至本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第13.46條的規定寄發 [編纂] 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年報當日。

[編纂]

除上文所披露者外，[編纂] 或 [編纂] 概無合法或實益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份權益，亦無任何權利或期權（不論可否依法執行）可認購或購買或提名他人認購或購買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或 [編纂] 權益。

獨家保薦人的獨立性

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.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之獨立性標準。